

# 关于 2015-2016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系、实验中心、各教师：

期中教学检查是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为了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，深化教学改革，确保教学效果，结合我院工作实际，将于本学期**第九周至十二周**进行期中教学检查。主要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 一、组织工作

学院布置期中教学检查的方案和主要内容，负责全院性的教学工作的检查。

各系、实验中心根据自身的具体情况，在学院方案的基础上，有计划、有组织地开展本学期的期中教学检查工作。

## 二、常规教学检查

根据学校的总体安排，本次检查工作内容如下：

### 1、教学计划与教学进度、教学秩序检查

教学科组织对教学计划与教学进度执行情况及教学秩序进行检查。检查任课教师上课迟到、早退、旷课、擅自调停课及相关请假手续执行情况（包括所有课程）。检查申请停课的教师是否已经按规定进行补课等。

### 2、教学信息收集

教学科通过收集校务信箱教学信息员网上留言、**各系召开学生座谈会**、班主任召开班会、开展教师教研活动等多种形式，及时了解教学中好的方面和存在的问题，全面促进教学。

### 3、听课检查

各系、实验中心组织对本学期承担课程教学的所有教师进行听课、评分。听课原则：**每一位教师的课至少有本专业的三位以上教师听；每位教师本学期至少听 4 位相近学科教师的课（含 1 次实验听课），见习期教师每周听课不少于 2 课时，听课提交听课记录表（正反面的信息均需详细填写），教学督导对本学期新进教师进行重点听课，听课安排另行通知。**

**每个专业至少开设一次公开课，具体时间、内容报教学科备案。**

### 4、课程考核与成绩评定检查

学院组织对上学年课程考核与成绩评定进行检查。检查课程考核与成绩评定是否与教学大纲一致；检查课程成绩中的平时成绩所占百分比；检查平时成绩的组成及平时作业布置、批改情况。

### 5、实验教学检查和实验室管理检查

实验教学检查：**本学期要求每位老师至少听一次实验课，学院实验教学委员会成员至少听二次实验课，了解实验教学工作的执行情况和实验教学的组织和教**

学效果；了解实验室的实际工作情况；检查教师授课质量、学生到课率、实验报告批改及存档情况、实验开出率、综合性及设计性实验课程的比率等情况。通过检查实验项目运行表、教学计划、教学大纲、实验报告等了解实验教学内容安排的情况。

实验室管理检查：检查实验室设备环境和实验室的工作日志、维修记录、开放记录、大型仪器设备使用等级记录等；检查实验室仪器设备的完好率和使用率；检查资产管理情况。

检查采用自查和学院检查相结合的形式：

自查：实验项目运行计划和教学大纲是否相符；实验分组是否合理；学生人数是否与实际相符；实验项目运行表与实际运行情况是否一致；综合性设计性实验项目设置；开放实验项目检查；上课必带的材料；实验室卫生和安全措施；仪器设备管理情况。

学院检查：听课；实验报告批改情况；实验课程教学大纲；实验项目运行计划；上课必带的材料；实验室环境卫生、仪器设备管理情况、实验室采取的安全措施等。注意：学院实验教学委员会将会同各系部主任对实验课进行随机听课，重点在实验教学方法和实验教学效果。

## 6、期中考试

原则上要求每门专业课程进行期中考试，考试时间安排在 9 周---12 周；不能占用正常上课时间；提前一周出试卷并交到教学科 1A525，由教学科统一送印；提前三天将考试时间报给教学科，统一安排教室。

## 7、教师评学

根据学校规定，完成本学期“教师评学”工作。

## 三、重点检查

本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重点：

1、审核性评估材料的整理工作。审核性评估是本学期最重要的工作，本着“以评促建，以评促改”的精神，对于审核性评估相关材料进行进一步整理。主要有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相关材料、期末考试相关材料。

2、教学大纲整理：按 2015 级培养方案和培养标准的实现矩阵的要求，按模板编写教学大纲，并经专业团队讨论后，送教学科备案。

## 四、总结整改

认真做好总结整改工作，第 14 周星期三前，各系、实验中心将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报告交学院教学科，由教学科将情况汇总，提出整改措施，并加以实施。

物理与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教学科

2015-11-2